

证券代码：002079 证券简称：苏州固锴 公告编号：2026-069

苏州固锴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固锴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2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形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7.80元/股（含），具体回购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7月25日、7月29日、8月1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2026-047）》《关于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2026-049）》《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暨回购进展的公告（2026-051）》。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回购期间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6年8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5,40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5944%，最高成交价格为9.60元/股，最低成交价格为8.91元/股，总成交金额为5,011.4725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注：上述公司当前总股本以2026年8月31日的908,488,523股为准）

上述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及自筹资金，回购价格未超过公司回购方案中拟定的价格上限。本次回购符合公司既定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具体如下：

1、公司未在下述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固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二日